

系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第 1 季

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一路1之2號

電話：(03)5780393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綜合損益表	5~6		-
六、權益變動表	7		-
七、現金流量表	8~9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3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43~44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4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5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3. 大陸投資資訊	-		-
(十四) 部門資訊	46		三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系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系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與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制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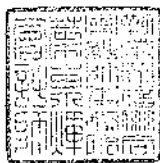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系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會計師 高 逸 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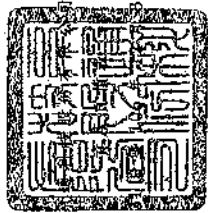
高逸欣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5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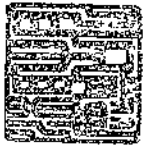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八)	\$ 35,293	22	\$ 20,211	13	\$ 25,702	13	\$ 15,000	10	\$ 20,000	10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及二八)	7,009	4	12,480	8	7,187	4	-	-	-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二八及二九)	276	-	148	-	44	-	9,938	6	6,433	3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24,547	13	23,412	15	22,157	12	-	-	-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十二及三十)	76,171	48	76,171	50	-	-	210	-	1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二八)	1,174	1	1,225	1	35,394	18	11,963	8	10,847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五)	2,511	2	2,108	2	1,236	1	3,036	2	4,719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43,981	90	135,755	89	91,740	48	56,551	37	58,325	31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二八)	3,807	2	-	-	-	-	15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及二八)	-	-	3,877	2	6,029	3	1,229	1	1,22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三十)	9,127	6	9,993	7	59,044	31	53,648	35	65,953	3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四及三十)	-	-	-	-	30,510	16	6,337	4	7,907	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790	1	1,001	1	1,706	1	1,229	1	1,22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	-	-	-	241	-	61,229	40	75,089	39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二八及三十)	2,061	1	2,247	1	2,247	1	259,503	170	259,503	135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785	10	17,118	11	99,777	52	117,780	77	133,414	70
1XXX	資產總計	\$159,766	100	\$152,873	100	\$191,517	100	\$152,873	100	\$191,51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 40,000	25	\$ 20,211	13	\$ 25,702	13	\$ 15,000	10	\$ 20,000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4,235	3	12,480	8	7,187	4	-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6,064	4	-	-	-	-	9,938	6	6,433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及二九)	82	-	148	-	44	-	-	-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二八)	9,483	6	23,412	15	22,157	12	210	-	18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16,201	10	76,171	50	-	-	11,963	8	10,847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十九)	393	-	1,225	1	35,394	18	3,036	2	4,719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6,458	48	135,755	89	91,740	48	56,551	37	58,325	3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49,751	31	-	-	-	-	53,648	35	65,953	3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	-	-	-	-	-	15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6,337	4	-	-	-	-	6,337	4	7,907	4
2645	存入保證金	1,229	1	-	-	-	-	1,229	1	1,229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7,332	36	-	-	6,029	3	61,229	40	75,089	39
2XXX	負債總計	133,790	84	135,755	89	97,769	51	117,780	77	133,414	70
	權益(附註二一)										
	股本	259,503	162	259,503	162	259,503	162	259,503	170	259,503	135
3110	普通股	259,503	162	259,503	162	259,503	162	259,503	170	259,503	135
3350	累計虧損	(233,527)	(146)	(233,527)	(146)	(233,527)	(146)	(233,410)	(147)	(201,400)	(105)
	待彌補虧損	-	-	-	-	-	-	-	-	-	-
3XXX	權益總計	25,976	16	17,118	11	93,748	49	35,093	23	58,103	30
	負債與權益總計	\$159,766	100	\$152,873	100	\$191,517	100	\$152,873	100	\$191,51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胡湘麒

經理人：胡湘麒



會計主管：吳秀鳳

通系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二及二九)					
4100	\$	21,974	88	\$	24,829	99
4600		<u>3,032</u>	<u>12</u>		<u>299</u>	<u>1</u>
4000		<u>25,006</u>	<u>100</u>		<u>25,128</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十六、二三及二九)					
5110		22,130	89		19,988	79
5600		<u>66</u>	<u>-</u>		<u>211</u>	<u>1</u>
5000		<u>22,196</u>	<u>89</u>		<u>20,199</u>	<u>80</u>
5900		<u>2,810</u>	<u>11</u>		<u>4,929</u>	<u>20</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					
6100		2,749	11		722	3
6200		4,327	17		7,399	30
6300		7,782	31		8,833	35
6450						
		(<u>1,791</u>)	(<u>7</u>)		<u>-</u>	<u>-</u>
6000		<u>13,067</u>	<u>52</u>		<u>16,954</u>	<u>68</u>
6900		(<u>10,257</u>)	(<u>41</u>)		(<u>12,025</u>)	(<u>4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7110		1,886	8		1,847	7
7190						
		<u>368</u>	<u>1</u>		<u>436</u>	<u>2</u>
7010		<u>2,254</u>	<u>9</u>		<u>2,283</u>	<u>9</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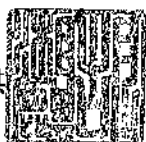
(接次頁)

(承前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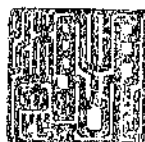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利益及損失								
7230	外幣兌換淨損(附註 二三)	(\$	523)	(2)	(\$	3,875)	(15)
7590	什項支出	(149)	-	-	(20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 失合計	(672)	(2)	(4,083)	(16)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三)	(442)	(2)	(438)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140		5	(2,238)	(9)
7900	稅前淨損	(9,117)	(36)	(14,263)	(5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四)	-	-	-	-	-	-	-	-
8200	本期淨損	(9,117)	(36)	(14,263)	(5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117)	(36)	(\$	14,263)	(57)
	每股虧損(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0.35)			(\$	0.55)		
9810	稀 釋	(\$	0.35)			(\$	0.5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胡湘麒



經理人：胡湘麒



會計主管：吳秀鳳



系通 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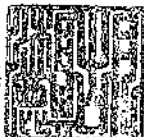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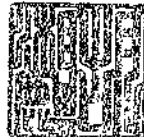
代碼		股 股數(仟股)	本 金 額	累 計 虧 損 待 彌 補 虧 損	權 益 總 額
A1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5,950	\$ 259,503	(\$ 187,137)	\$ 72,366
D1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淨 損	-	-	(14,263)	(14,263)
Z1	106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u>25,950</u>	<u>\$ 259,503</u>	<u>(\$ 201,400)</u>	<u>\$ 58,103</u>
A1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5,950	\$ 259,503	(\$ 224,410)	\$ 35,093
D1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淨 損	-	-	(9,117)	(9,117)
Z1	107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u>25,950</u>	<u>\$ 259,503</u>	<u>(\$ 233,527)</u>	<u>\$ 25,97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胡湘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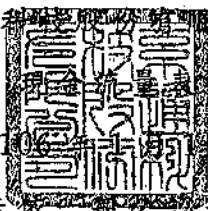
經理人：胡湘麒



會計主管：吳秀鳳



系通利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9,117)	(\$ 14,263)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33	2,024
A20200	攤銷費用	211	318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1,791)	-
A20300	呆帳費用	-	2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70	-
A20900	財務成本	442	438
A21200	利息收入	(7)	(74)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1,900	(11)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523	3,86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1,031
A31150	應收帳款	6,917	12,92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8)	(44)
A31200	存 貨	(35)	94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01)	(608)
A32125	合約負債	1,609	-
A32150	應付帳款	(3,696)	(1,49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8)	1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34)	(5,66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132)	(58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03)	(44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35)	(1,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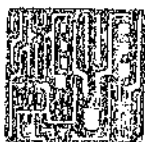
(接次頁)

(承前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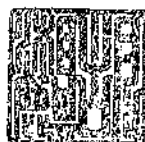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7)	(\$ 114)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34	4,89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0	7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7</u>	<u>4,85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5,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100)	(4,03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6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0,900</u>	<u>(3,97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60)	(3,32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5,082	(3,46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0,211</u>	<u>29,167</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5,293</u>	<u>\$ 25,7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胡湘麒



經理人：胡湘麒



會計主管：吳秀鳳



系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系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79 年 12 月 3 日成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並於 80 年 6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係從事傳輸及線路迴路通訊、數據、用戶終端及交換通訊、衛星及航太相關通訊、視訊及有線電視通訊等之組件與系統之研究、開發、生產、銷售及系統安裝。

本公司股票(除 95 年 4 月及 99 年 7 月私募之股本分別為 75,000 仟元及 42,000 仟元與其後續配股外，參閱附註二一)，自 87 年 4 月 29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待彌補虧損為 233,527 仟元，達實收資本 90%，且本公司負債比率為 84%。本公司之繼續經營，有賴於未來營運狀況及大股東支持，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強化財務結構，本公司擬提出下列因應對策以持續改善營運狀況：

- (一) 調整組織架構：持續進行組織重整，嚴格評估各部門之績效，處分及整併可使用資源，凍結人事成本，降低不必要支出。
- (二) 降低成本計畫：持續降低不必要支出，以增加未來現金流入。
- (三) 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於 107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發行股份以不 20,000 仟股，並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參閱附註二一)
- (四) 處分廠房：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出售座落於新竹市力行一路 1-2 號之廠房(參閱附註十二)。107 年 4 月 30 日取得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函文，以不超過 460,000 仟元

整轉讓予遠東金士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金士頓公司於 107 年 4 月 21 日簽訂買賣契約，約定買賣總價款為 260,000 仟元，並已於 107 年 4 月 30 日收到 10% 價款 26,000 仟元整。

本公司管理當局認為，透過上述規劃之執行將能有效降低營運成本，改善經營績效及健全財務結構，故財務報表仍按照繼續經營假設之基礎編製，並未因上述流動性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 90% 而有所調整。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07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質押定期存款、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36,311	\$ 36,311	(1)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說明
	帳面金額 (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帳面金額 (IFRS 9)	保留盈餘 影響數	其他權益 影響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	\$ 3,877	\$ -	\$ 3,877	\$ -	\$ -			
加：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IAS 39) 重分 類	3,877	(3,877)	-	-	-	-		(2)	
合計	\$ 3,877	\$ -	\$ -	\$ 3,877	\$ -	\$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及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 (櫃) 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

2. IFRS 15 「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 「收入」、IAS 11 「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3. IAS 12 之修正 「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本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 年係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

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AS 19 之修正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前述修正將推延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說明

除金融工具及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質押定期存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2.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產品之銷售，由於電子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開發、測試、整新包裝及一次性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3.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4.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02	\$ 326	\$ 31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4,991	13,933	22,35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5,952	3,033
	<u>\$ 35,293</u>	<u>\$ 20,211</u>	<u>\$ 25,702</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1.065%	0.001%~1.07%	0.001%~0.8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3,807	\$ -	\$ -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台灣可億隆股份有限公司	\$ 3,179	\$ 3,179
寶通數位通訊股份有限公 司	698	2,850
	<u>\$ 3,877</u>	<u>\$ 6,029</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其他金融資產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 期存款(一)	\$ -	\$ -	\$ 34,274
其他應收款	1,174	1,225	1,120
	<u>\$ 1,174</u>	<u>\$ 1,225</u>	<u>\$ 35,394</u>
<u>非流動</u>			
質押定期存款(二)	\$ 2,010	\$ 2,010	\$ 2,010
存出保證金	51	237	237
	<u>\$ 2,061</u>	<u>\$ 2,247</u>	<u>\$ 2,247</u>

(一) 截至107年3月31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0%、0%及0.55%~0.64%。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應收帳款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8,450	\$ 55,584	\$ 55,574
減：備抵損失	(41,165)	(42,956)	(48,343)
	<u>\$ 7,285</u>	<u>\$ 12,628</u>	<u>\$ 7,231</u>

(一) 應收帳款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6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3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365天	逾期 365天 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100%	-
總帳面金額	\$ 7,285	\$ -	\$ -	\$ -	\$ -	\$ 41,165	\$ 48,45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41,165)	(41,165)
攤銷後成本	<u>\$ 7,285</u>	<u>\$ -</u>	<u>\$ -</u>	<u>\$ -</u>	<u>\$ -</u>	<u>\$ -</u>	<u>\$ 7,28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IAS39)	\$ 42,956
追溯適用 IFRS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 (IFRS 9)	42,956
減：本期實際沖銷	(1,791)
期末餘額	<u>\$ 41,165</u>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 天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0 至 90 天	\$ 12,630	\$ 7,254
91 至 180 天	-	-
181 至 365 天	-	-
365 天以上	42,954	48,320
合 計	<u>\$ 55,584</u>	<u>\$ 55,57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合 計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106年1月1日餘額	\$ 50,108	\$ 330	\$ 50,438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23	23
減：本期實際沖銷	(1,788)	(330)	(2,118)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48,320</u>	<u>\$ 23</u>	<u>\$ 48,343</u>

已個別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0至90天	\$ -	\$ -
91至180天	-	-
181至365天	-	-
365天以上	<u>42,954</u>	<u>48,320</u>
合計	<u>\$ 42,954</u>	<u>\$ 48,320</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十一、存 貨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原物料	\$ 13,849	\$ 13,946	\$ 10,841
在製品	4,537	5,801	6,629
製成品	<u>3,161</u>	<u>3,665</u>	<u>4,687</u>
	<u>\$ 21,547</u>	<u>\$ 23,412</u>	<u>\$ 22,157</u>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2,130仟元及19,988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1,900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11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庫存去化所致。

十二、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待出售房屋及建築	\$ 46,372	\$ 46,372	\$ -
待出售投資性不動產	<u>29,799</u>	<u>29,799</u>	-
	<u>\$ 76,171</u>	<u>\$ 76,171</u>	<u>\$ -</u>

本公司於106年12月29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出售座落於新竹市力行一路1-2號之廠房計畫，該廠房原先係供本公司使用及出租，預計處分對象為遠東金士頓公司，預計交易價款為260,000仟元，實際處分利益待正式契約簽訂及移轉登記後，依移轉登記日實際交易金額扣除廠房當時帳面值及相關費用後計算處分利益，再另行公告。將房屋

及建築與投資性不動產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模具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68,578	\$ 15,985	\$ 238	\$ 13,759	\$ 98,560
增添	-	114	-	-	114
處分	-	(82)	-	-	(82)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68,578</u>	<u>\$ 16,017</u>	<u>\$ 238</u>	<u>\$ 13,759</u>	<u>\$ 98,592</u>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0,785	\$ 8,942	\$ 11	\$ 8,105	\$ 37,843
處分	-	(82)	-	-	(82)
折舊費用	355	552	4	876	1,787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21,140</u>	<u>\$ 9,412</u>	<u>\$ 15</u>	<u>\$ 8,981</u>	<u>\$ 39,548</u>
106年3月31日淨額	<u>\$ 47,438</u>	<u>\$ 6,605</u>	<u>\$ 223</u>	<u>\$ 4,778</u>	<u>\$ 59,044</u>
<u>成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1,119	\$ 238	\$ 10,827	\$ 22,184
增添	-	-	-	167	167
處分	-	-	-	(1,375)	(1,375)
107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11,119</u>	<u>\$ 238</u>	<u>\$ 9,619</u>	<u>\$ 20,976</u>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5,820	\$ 27	\$ 6,344	\$ 12,191
處分	-	-	-	(1,375)	(1,375)
折舊費用	-	306	4	723	1,033
107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6,126</u>	<u>\$ 31</u>	<u>\$ 5,692</u>	<u>\$ 11,849</u>
106年12月31日及 107年1月1日淨額	<u>\$ -</u>	<u>\$ 5,299</u>	<u>\$ 211</u>	<u>\$ 4,483</u>	<u>\$ 9,993</u>
107年3月31日淨額	<u>\$ -</u>	<u>\$ 4,993</u>	<u>\$ 207</u>	<u>\$ 3,927</u>	<u>\$ 9,12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41至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10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生財器具	15年
模具設備	2至5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u>已 完 工</u> <u>投資性不動產</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及3月31日餘額	<u>\$ 44,603</u>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856
折舊費用	<u>237</u>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14,093</u>
106年3月31日淨額	<u>\$ 30,510</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10 至 5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38,397 仟元。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相較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106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五、其他資產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項	<u>\$ 2,511</u>	<u>\$ 2,108</u>	<u>\$ 1,256</u>

十六、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其他無形資產</u>	<u>合 計</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748	\$ 1,468	\$ 4,216
本期減少	<u>42</u>	<u>-</u>	<u>42</u>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2,706</u>	<u>\$ 1,468</u>	<u>\$ 4,174</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415	\$ 777	\$ 2,192
攤銷費用	169	149	318
本期減少	<u>42</u>	<u>-</u>	<u>42</u>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1,542</u>	<u>\$ 926</u>	<u>\$ 2,468</u>
106年3月31日淨額	<u>\$ 1,164</u>	<u>\$ 542</u>	<u>\$ 1,706</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合 計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及3月31日 餘額	\$ 2,839	\$ 1,468	\$ 4,307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072	\$ 1,234	\$ 3,306
攤銷費用	144	67	211
107年3月31日餘額	\$ 2,216	\$ 1,301	\$ 3,517
106年12月31日及107年1 月1日淨額	\$ 767	\$ 234	\$ 1,001
107年3月31日淨額	\$ 623	\$ 167	\$ 790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1至6年之耐用年數計提。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營業成本	\$ 2	\$ 2
推銷費用	23	38
管理費用	22	22
研發費用	164	256
	\$ 211	\$ 318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擔保借款 (附註三十)</u>			
銀行借款	\$ 25,000	\$ -	\$ -
利 率	2.34%	-	-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 15,000	\$ 15,000	\$ 20,000
利 率	2.00%	2.00%	1.83%

(二) 長期借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擔保借款 (附註三十)</u>			
廠房抵押貸款(1)	\$ 65,245	\$ 69,081	\$ 80,494
設備抵押貸款(2)	707	971	1,767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6,201</u>	<u>16,404</u>	<u>16,308</u>
	<u>\$ 49,751</u>	<u>\$ 53,648</u>	<u>\$ 65,953</u>

1. 廠房抵押貸款以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抵押擔保借款，自95年9月起，每月為一期償還，至110年8月21日償清，有效年利率為1.43%。另於104年11月動撥60,000仟元，並自104年11月起，每月為一期償還，至111年11月11日償清，有效年利率為1.75%。
2. 設備抵押貸款自102年11月起，每月為一期償還，至107年11月11日償清，有效年利率為2.22%。

質抵押之資產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八、應付帳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6,064</u>	<u>\$ 9,938</u>	<u>\$ 6,433</u>

十九、其他流動負債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流 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	\$ 5,939	\$ 7,519	\$ 6,405
應付勞務費	707	1,076	1,291
應付保險費	1,031	1,038	1,255
其 他	<u>1,806</u>	<u>2,330</u>	<u>1,896</u>
	<u>\$ 9,483</u>	<u>\$ 11,963</u>	<u>\$ 10,847</u>
<u>其他負債</u>			
重工負債準備	\$ 212	\$ 218	\$ 273
預收貨款	-	2,626	4,229
其 他	<u>181</u>	<u>192</u>	<u>217</u>
	<u>\$ 393</u>	<u>\$ 3,036</u>	<u>\$ 4,719</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43仟元及69仟元。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70,000</u>	<u>70,000</u>	<u>57,000</u>
額定股本	<u>\$ 700,000</u>	<u>\$ 700,000</u>	<u>\$ 57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25,950</u>	<u>25,950</u>	<u>25,950</u>
已發行股本	<u>\$ 259,503</u>	<u>\$ 259,503</u>	<u>\$ 259,503</u>

本公司於106年6月16日股東會通過變更額定股本700,000仟元，惟尚未完變更登記程序。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皆為3,893仟股。

本公司分別於95年4月及99年7月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規定辦理私募普通股7,500仟股及4,2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基準日分別為95年4月20日及99年7月15日。95年4月私募之普通股每股按8元折價發行；99年7月私募之普通股每股按11.93元溢價發行。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及嗣後所配發之有價證券，應自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滿3年後，先取具櫃檯買賣中心核發符合上櫃標準之同意函，始得向證期局申報補辦公開發行。

本公司於105年6月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13,000仟股，並得分三次辦理，經106年5月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期限即將屆滿，屆期不予辦理，並已於本公司106年度股東常會報告。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發行股份以不超過 35,000 仟股，並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經 107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議通過，發行期限即將屆滿，屆期不予辦理，並預計於本公司 107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報告。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發行股份以不超過 20,000 仟股，並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每股認購價格以不低於「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之參考價格之八成。

上述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交易法規定有流動轉讓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 3 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始能申請上市（櫃）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餘額，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除保留部分於以後年度再行決議分派外，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股東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東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之累積虧損已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依據公司法第 211 條規定，董事會應立即召集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u>105 年度</u>
年初待彌補虧損	(\$144,58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	
於保留盈餘	<u>350</u>
調整後待彌補虧損	(144,230)
年度淨損	(<u>42,907</u>)
本年度待彌補虧損	(<u>\$187,137</u>)

本公司於 107 年 2 月 5 日舉行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u>106 年度</u>
年初待彌補虧損	(\$187,137)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	
於保留盈餘	<u>1,249</u>
調整後待彌補虧損	(185,888)
年度淨損	(<u>38,522</u>)
本年度待彌補虧損	(<u>\$224,410</u>)

有關 106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25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二二、收 入

	<u>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21,974	\$ 24,829
勞務收入	<u>3,032</u>	<u>299</u>
	<u>\$ 25,006</u>	<u>\$ 25,128</u>
<u>合約餘額</u>		<u>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應收帳款 (附註十)		<u>\$ 7,285</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4,235</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產品之銷售，由於電子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應 報 導 部 門</u> <u>直 接 銷 售 一</u> <u>電 子 產 品</u>
<u>主要地區市場</u>	
亞 洲	\$ 15,129
台 灣	5,348
美 洲	3,577
其 他	952
	<u>\$ 25,006</u>
<u>主要商品</u>	
電子產品銷售收入	\$ 21,974
其 他	3,032
	<u>\$ 25,006</u>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u>\$ 25,006</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其他

	<u>107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7	\$ 74
其 他	361	362
	<u>\$ 368</u>	<u>\$ 436</u>

(二) 財務成本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	\$ 439	\$ 435
其他利息費用	3	3
	<u>\$ 442</u>	<u>\$ 438</u>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1	\$ 584
營業費用	772	1,203
什項支出	-	237
	<u>\$ 1,033</u>	<u>\$ 2,02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	\$ 2
營業費用	209	316
	<u>\$ 211</u>	<u>\$ 318</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2,432	\$ 17,329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597	731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十)	43	69
	640	800
其他員工福利	401	392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3,473</u>	<u>\$ 18,52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132	\$ 5,121
營業費用	9,341	13,400
	<u>\$ 13,473</u>	<u>\$ 18,521</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10%至20%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提撥比率由董事會決議，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率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惟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為稅後虧損，故無提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107及106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49	\$ 22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72)	(4,099)
淨 損	<u>(\$ 523)</u>	<u>(\$ 3,875)</u>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u>	<u>\$ -</u>

我國於107年修正中華民國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並自107年度施行。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105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虧損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35)</u>	<u>(\$ 0.55)</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之淨損	<u>(\$ 9,117)</u>	<u>(\$ 14,263)</u>

股 數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5,950</u>	<u>25,950</u>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期於 107 年 5 月到期，目前每年租金約為 2,010 仟元；及向晶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廠房，租期於 110 年 4 月到期，目前每年租金約為 3,909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1 年 內	\$ 3,918	\$ 2,010	\$ 2,010
超過 1 年但未超過 5 年	<u>8,144</u>	<u>837</u>	<u>2,345</u>
	<u>\$ 12,062</u>	<u>\$ 2,847</u>	<u>\$ 4,355</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租賃期間為102年至108月，因107年4月擬出售，故租賃期間改至107年4月止。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1年內	\$ 628	\$ 7,590	\$ 7,46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	3,206	8,914
	<u>\$ 628</u>	<u>\$ 10,796</u>	<u>\$ 16,383</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3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3,807	\$ 3,807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淨資產價值法，公司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衡量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807	\$ -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36,311	70,5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3,877	6,0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45,813	-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121,581	107,163	119,55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

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92%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41%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美 金 之 影 響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稅前損益	<u>\$ 1,671</u>	<u>\$ 2,877</u>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美金現金、其他金融資產及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010	\$ 5,952	\$ 36,284
－金融負債	40,000	15,000	2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4,991	15,943	22,351
－金融負債	65,952	70,052	82,26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77 仟元及 150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利率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日會逐一複核

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另本公司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001	\$ 2,030	\$ 115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370</u>	<u>17,746</u>	<u>37,085</u>	<u>49,751</u>	<u>-</u>
	<u>\$ 5,371</u>	<u>\$ 19,776</u>	<u>\$ 37,200</u>	<u>\$ 49,751</u>	<u>\$ -</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132	\$ 4,872	\$ 573	\$ 361	\$ -
浮動利率工具	<u>1,365</u>	<u>2,735</u>	<u>27,304</u>	<u>53,648</u>	<u>-</u>
	<u>\$ 5,497</u>	<u>\$ 7,607</u>	<u>\$ 27,877</u>	<u>\$ 54,009</u>	<u>\$ -</u>

106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437	\$ 2,014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1,350</u>	<u>12,704</u>	<u>12,254</u>	<u>63,617</u>	<u>2,336</u>
	<u>\$ 15,787</u>	<u>\$ 14,718</u>	<u>\$ 12,254</u>	<u>\$ 63,617</u>	<u>\$ 2,336</u>

(2) 融資額度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5,000	\$ 15,000	\$ 20,000
— 未動用金額	<u>15,000</u>	<u>15,000</u>	<u>10,000</u>
	<u>\$ 30,000</u>	<u>\$ 30,000</u>	<u>\$ 3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95,546	\$ 74,381	\$ 151,445
— 未動用金額	<u>4,754</u>	<u>25,919</u>	<u>10,855</u>
	<u>\$ 100,300</u>	<u>\$ 100,300</u>	<u>\$ 162,300</u>

二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能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正能量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我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206</u>	<u>\$ 467</u>
勞務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60</u>	<u>\$ 30</u>

對關係人之銷貨係以雙方議定條件決定，且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155</u>	<u>\$ 37</u>

進貨係依市價扣除折扣，以反映購買之數量及與該關係人之關係。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276</u>	<u>\$ 148</u>	<u>\$ 44</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分別提列呆帳費用0仟元及2仟元。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82</u>	<u>\$ 210</u>	<u>\$ 18</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u>\$ 593</u>	<u>\$ 996</u>
退職後福利	<u>-</u>	<u>18</u>
	<u>\$ 593</u>	<u>\$ 1,01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科管局承租土地及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 76,171</u>	<u>\$ 76,171</u>	<u>\$ -</u>
質押定期存款	<u>2,010</u>	<u>2,010</u>	<u>2,010</u>
房屋及建築淨額	<u>-</u>	<u>-</u>	<u>47,438</u>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u>	<u>-</u>	<u>30,510</u>
設備淨額	<u>3,936</u>	<u>4,130</u>	<u>4,710</u>
	<u>\$ 82,117</u>	<u>\$ 82,311</u>	<u>\$ 84,668</u>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3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212 29.105	\$ <u>35,275</u>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64 29.105	\$ <u>1,863</u>

106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930 29.76	\$ <u>27,677</u>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56 29.76	\$ <u>1,667</u>

106年3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971 30.33	\$ <u>59,780</u>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74 30.33	\$ <u>2,244</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29.105(美元:新台幣)	(\$ <u>16</u>)	30.33(美元:新台幣)	(\$ <u>45</u>)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除下列項目外，本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資訊應揭露之事項。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 (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台灣可億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4	\$ 3,179	7.12	\$ 3,179
	寶通數位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5	628	19.00	628

三三、部門資訊

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請參閱本公司前述之財務報表。